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决定撤销成都大塘西街证券营业部的公告

[illegible]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08日

证券代码:601990 证券简称:南京证券 公告编号:临2026-005号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6年4月3日发行,缴款日为2026年4月7日,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6南京证券CP001	期限	136天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610068	发行日	2026年4月3日
起息日	2026年4月7日	兑付日	2026年8月21日
计划发行总额	20亿元	实际发行总额	20亿元
发行价格	100元/张	票面利率	1.54%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以下网站刊登:

1.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2.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6-019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药品注册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李药业")的全资子公司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下发的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Ⅱ)产品注册批件,受理号为CYHS2403373,药品注册证书编号为2026S00914。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基本情况

1、产品名称: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Ⅱ)

2、剂 型:片剂

3、注册分类:化学药品4类

4、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5、上市许可持有人及生产企业: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

6、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药品生产企业应当符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要求方可生产销售。

二、药物其他相关情况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Ⅱ)是由磷酸西格列汀和盐酸二甲双胍组成的固定剂量复方制剂,可配合饮食和运动治疗,用于经二甲双胍单药治疗血糖仍控制不佳或正在接受二者联合治疗的2型糖尿病患者。

该药物通过不同作用机制协同控制血糖,磷酸西格列汀为DPP-4抑制剂,通过增加肠促胰岛激素水平来降低血糖;盐酸二甲双胍为双胍类降糖药,能够减少肝糖原异生、增加外周组织对葡萄糖的利用。西格列汀二甲双胍复方制剂可同时改善胰岛素抵抗、降低肝糖输出、促进胰岛素分泌,从多环节发挥降糖作用。

根据公开数据,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于2008年7月获得欧洲药物管理局批准上市,于2012年7月获得中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上市用于治疗2型糖尿病,2019年纳入国家医保。根据摩熵数据显示,2025年(Q1-Q3)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Ⅱ)在全国二级及以上医院的销售额达3.46亿元。

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Ⅱ)的成功获批是对甘李药业产品线的重要补充,进一步丰富了甘李药业在内分泌治疗领域的产品布局。

甘李药业山东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获得该药品的上市申请受理,并于近日获得国家药监局批准。截至2025年9月30日,甘李药业在西格列汀二甲双胍片(Ⅱ)项目中累计投入研发费用929.35万元人民币。

三、风险提示

由于医药产品具有高科技、高风险、高附加值的特点,药品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招标采购和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中国东航 公告编号:临2026-023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了董事会2026年第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施股份回购注销计划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发布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3月2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8,929,183,873	40.43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591,936,723	20.79
3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08,441,233	3.66
4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706,720,927	3.20
5	DELTA AIR LINES INC	465,910,000	2.11
6	上海励程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65,838,509	2.11
7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457,317,073	2.07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7,889,141	1.26
9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232,919,254	1.05
1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3,303,599	1.01

二、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8,929,183,873	40.43
2	HKSCC NOMINEES LIMITED	4,591,936,723	20.79
3	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808,441,233	3.66
4	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	706,720,927	3.20
5	DELTA AIR LINES INC	465,910,000	2.11
6	上海励程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465,838,509	2.11
7	东航金控有限责任公司	457,317,073	2.07
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77,889,141	1.26
9	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	232,919,254	1.05
1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3,303,599	1.01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7日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送达公告

迟伟(身份证号:1201031971******10):

因你系证券从业人员违法买卖证券一案当事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七条的规定,我局拟决定:对你处以25万元罚款。

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津证监处罚告知〔2026〕7号)。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到我局指定地址领取前述告知书。逾期即视为送达。

如你对我局拟给予的行政处罚不满,可在告知书送达之日起5日内向我局提出陈述和申辩,也可申请举行听证。逾期即视为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我局将按照前述告知书认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对你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

联系电话:022-23132262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61号

办公时间:8:30-11:30,13:30-17:00,节假日、公休日除外

天津证监局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0407 证券简称:胜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3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披露的《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中油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油燃气(珠海横琴)有限公司100%股权、天达利通新能源(珠海)有限公司持有的天达胜通新能源(珠海)有限公司100%股权、中油中泰燃气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南通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51%股权及青海中油甘河工业园区燃气有限公司4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历史披露情况

1.因筹划本次交易,公司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证券(证券品种:A股股票,证券简称:胜利股份,证券代码:000407)自2025年10月28日(星期二)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见公司2025年10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号)。

2.2025年11月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号)。

3.2025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十一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1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11月11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

4.2025年12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号)。

5.2026年1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号)。

6.2026年2月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号)。

7.2026年3月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号)。

三、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公告重组报告书等文件,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相关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再次审议及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有权机关批准(如需),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或注册,以及取得相关批准或注册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本次交易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386 证券简称:天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债券代码:524174.SZ 债券简称:25天原K1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截至2026年3月31日,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相互担保余额为598,977.2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79.09%。公司对被担保对象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融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截止2026年3月31日,除下述情况外,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不存在其他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之外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形:

(1)鉴于宜宾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发展集团")为本公司发行的5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风险缓释措施,公司将持有的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61.59%股权质押予宜发展集团作为反担保,截止2026年3月31日,公司债券累计已发行5亿元。(具体交易细节详见本公司2024年7月27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拟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并支付担保费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2)2025年12月,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四川省分行申请7500万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贷款,用于公司磷酸铁锂项目。本次贷款由宜发展集团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持有全资子公司宜宾天原锂电新材有限公司8.11%股权质押给宜发展集团作为本次融资项目的反担保措施。(详见本公司2025年12月31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宜发展申请提供拟办理7500万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贷款服务担保并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3)鉴于宜发展集团为本公司发行的第二期5亿元公司债券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作为风险缓释措施,公司将持有的宜宾天原锂电新材有限公司54.04%股权质押予宜发展集团作为反担保,截止2026年3月31日,第二期债券尚未发行。(具体交易细节详见本公司2025年12月12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并支付担保费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2)。

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内部决策程序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2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2026年集团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193,990.00万元,具体以实际保证合同履行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担保事项进展情况

序号	被保证人	公司持股比例	获授担保额度(万元)	实际担保余额(万元)
1	大关天达化工有限公司	90.67%	1,000.00	1,000.00
2	福建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3,000.00	-
3	宜宾海丰和锐有限公司	99.87%	428,740.00	271,173.58
4	宜宾天原海丰和泰有限公司	100.00%	387,750.00	197,051.42
5	宜宾天原锂电新材有限公司	100.00%	93,000.00	30,700.08
6	马边无穷矿业有限公司	100.00%	25,500.00	
7	马边长和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0	1,000.00
8	宜宾天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80.00%	3,000.00	3,000.00
9	宜宾天程锂电新材有限公司	79.79%	83,000.00	27,397.13
10	宜宾天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4.16%	8,800.00	13,995.01
11	宜宾天原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43,000.00	51,660.00
12	宜豐(香港)有限公司	100.00%	14,200.00	-
13	云南天原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1,000.00
14	昭通天力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1,000.00	1,000.00
15				
合计		/	1,193,990.00	598,977.22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基本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1月17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三、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间相互担保余额为598,977.2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79.09%。

截至2026年3月31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688522 证券简称:纳睿雷达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睿雷达"、"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并撤回申请文件。同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审核的决定》(上证科审(并购重组)(2026)14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二条第二项的有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对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审核。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本次交易相关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核查期间(简称"核查期间"或"自查期间")为《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披露之日(2025年5月31日)起至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之日(2026年3月23日)止。

二、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1、纳睿雷达及其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知情人员;

2、纳睿雷达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知情人员;

3、交易对方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或主要负责人;

4、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知情人员;

5、本次交易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项目经办人员;

6、其他知悉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员;

7、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直系亲属,包括父母、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

三、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自查主体出具的自查报告,本次交易自查主体于自查期间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相关自然人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情况

自查期间内,核查范围内相关自然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如下:

姓名	核查范围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期末持有(股)
杨晓云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组成员杨鑫鹏之母亲	5,000	5,000	0

针对上述买卖纳睿雷达股票行为,相关人员已出具承诺,具体如下:

1、杨鑫鹏之母亲杨晓云

就上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杨晓云声明和承诺如下:

"(1)除上述情况外,本人在自查期间不存在其他交易纳睿雷达股票的行为。

(2)本人在上述自查期间交易纳睿雷达股票的行为系在并未了解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情况下,基于本人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所做出的投资决策,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动机。

(3)本人在买卖纳睿雷达股票前从未知悉或者探知任何有关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也从未向任何人了解任何相关内幕信息或者接受任何内幕信息知情人关于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4)若上述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被相关部门认定为利用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本人愿意将上述自查期间买卖股票所得收益上缴。

(5)除上述情况外,在披露本次交易终止前,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未通过其他方式买卖纳睿雷达的股票,也未以任何方式将本次交易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纳睿雷达股票或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6)本人对上述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若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将承担法律后果及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杨鑫鹏声明和承诺如下:

"(1)本人未向直系亲属透露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其做出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指示或建议。

(2)本人直系亲属上述股票买卖行为,系其根据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所做出的投资决策,属个人投资行为,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关联关系,本人直系亲属不了解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情形。

(3)在披露本次交易终止前,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未通过任何方式买卖纳睿雷达的股票,也未以任何方式将本次交易未公开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建议他人买卖纳睿雷达股票或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4)本人对上述声明及承诺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并保证上述声明及承诺不存在虚假陈述、重大遗漏之情形。若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将承担法律后果及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相关机构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情况

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31日起至披露终止本次交易事项之日,中信证券在二级市场买卖纳睿雷达(688522.SH)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性质	累计买入(股)	累计卖出(股)	期末持股数(股)
1	自营业务股票账户	3,361,105	3,409,347	74,703
2	信用融券专户	0	0	22
3	资产管理业务股票账户	1,843	1,843	0

针对上述买卖纳睿雷达股票行为,中信证券作出如下说明:

"中信证券建立了《信息隔离墙制度》《未公开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制度并切实执行,中信证券投资银行、自营、资产管理等业务之间,在部门/机构设置、人员、资金、账户等方面独立运作、分开管理,办公场所相互隔离,能够实现内幕信息和其他未公开信息在中信证券相互存在利益冲突的业务间的有效隔离,控制上述信息的不当流转和使用,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避免中信证券与客户之间、客户与客户之间以及员工与中信证券、客户之间的利益冲突。相关股票买卖行为属于正常业务活动,中信证券不存在公开或泄露相关信息的情形,也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自查结论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存在买卖情形的相关机构和人员出具的说明与承诺等文件,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于核查期间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行为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适用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禁止的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形外,核查范围内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范围内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自查期间内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相关机构和人员出具的声明和承诺,经核查,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认为:在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说明和承诺等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有关承诺措施得到履行的前提下,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于核查期间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行为不属于《证券法》等适用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禁止的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形外,核查范围内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六、律师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范围内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自查期间内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的相关机构和人员出具的声明和承诺,本次交易的法律顾问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认为:在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出具的自查报告、说明和承诺等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有关承诺措施得到履行的前提下,上述内幕信息知情人于核查期间买卖纳睿雷达股票的行为不属于《证券法》等适用中国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所禁止的利用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行为,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除上述情形外,核查范围内的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6-025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92.4亿元担保(含反担保)额度提前终止。

3、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经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涉及的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由3.5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及其他外币)变更为4.5亿美元(或等值人民币及其他外币)。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

一、会议通知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1日、3月27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分别刊登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9)、《关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7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4月7日9:15至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4月7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166号航天科技广场B座22楼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黄泽伟先生。

6、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20人,代表股份 172,654,67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139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59,241,90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254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10人,代表股份13,412,76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85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授信并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69,376,1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011%;反对3,222,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64%;弃权56,14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25%。

其中,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下同)表决情况为:同意26,953,6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1556%;反对3,222,3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587%;弃权56,14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57%。

2、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资产抵押及质押额度的议案》。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属于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会议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审议通过。

具体表决结果如下:同意150,838,80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7735%;反对3,354,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523%;弃权1,674,3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19,3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742%。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为:同意8,416,31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5964%;反对3,354,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9506%;弃权1,674,351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19,3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4530%。

四、律师见证情况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律师万晓宇、夏家林见证了本次股东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6-026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525,089.24	2,427,111.05	45.24%
营业利润	85,617.31	30,315.21	182.42%
利润总额	85,604.28	30,380.44	18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15.79	26,407.20	10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852.76	30,461.66	70.2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800	0.5800	103.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0%	9.65%	7.25%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08,370.11	758,492.63	4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57,448.15	293,735.35	21.69%
股本	46,488.58	45,756.58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7.69	6.42	19.78%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525,089.2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24%;营业利润85,617.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2.42%;利润总额85,604.2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8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415.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6.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1,852.7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0.22%;基本每股收益1.18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3.45%。报告期内,得益于生成式人工智能(AGI)的蓬勃发展,互联网数据中心(IDC)建设对企业级存储的需求增长,公司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及自主品牌"海普存储"的营业收入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海普存储"已陆续推出包括企业级SSD以及企业级DRAM两大产品线的多款产品,产品已完成部分国内主要的服务器平台的认证和适配工作,正式进入量产阶段,该板块在本报告期首次实现年度盈利。

(二)财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1,108,370.11万元,比本报告期初增长46.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57,448.15万元,比本报告期初增长21.69%,总股本46,488.58万股,较本报告期初增长1.6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7.69元,比本报告期初增长19.78%,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所有者权益、每股净资产较本报告期初增长,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净利润较同期增长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26年1月23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将在2025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7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6-027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同向上升情形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4,000.00万元 - 148,000.00万元	盈利:1,672.85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714.72% - 8,747.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111,800.00万元 - 145,800.00万元	盈利:1,485.7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7,424.82% - 9,713.23%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在生成式人工智能(AGI)应用需求蓬勃增长的强劲驱动下,行业景气度持续上行,企业级存储产品价格持续上涨,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改善,利润水平大幅提高。

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约2,200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公司所属行业景气度受上游原材料供给与下游市场需求关系等因素影响,未来若出现行业供需变化、原材料价格波动,或将导致公司业绩存在波动风险。

2、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